

证券代码：600395

证券简称：盘江股份

编号：临 2024-025

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公开摘牌方式参与收购贵州首黔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%股权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交易简要内容：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参与收购首钢水城钢铁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水钢集团”）公开挂牌转让的贵州首黔资源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首黔公司”）9%股权，挂牌转让底价 11,150.33 万元。

●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● 风险提示：本次收购首黔公司 9%股权通过公开摘牌方式进行，能否摘牌成功以及最终交易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（一）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

首黔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，公司持有其 86%股权。2024 年 4 月 28 日，北京产权交易所披露，水钢集团所持有的首黔公司 9%股权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至 2024 年 5 月 27 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，挂牌转让底价 11,150.33 万元。为贯彻落实公司发展战略，进一步强化公司对首黔公司的控股地位，公司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参与收购水钢集团持有的首黔公司

9%股权，并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交易实际情况决定本次收购的相关事项，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最终交易价格、具体实施公开摘牌等。若收购成功，公司持有首黔公司股权比例将由 86%增加至 95%。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4 年 5 月 15 日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公开摘牌方式参与收购贵州首黔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%股权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公告：临 2024-024）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转让方基本情况

- 1.公司名称：首钢水城钢铁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
- 2.住所地：贵州省六盘水市钟山区巴西中路 159 号
- 3.注册资本：341,395.55 万元
- 4.成立日期：2001 年 12 月 28 日
- 5.法定代表人：彭开玉
- 6.主营业务：生铁、钢坯、钢材产品的生产、加工和销售；进出口贸易。
- 7.股权情况：水钢集团为北京市国资委旗下首钢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转让标的基本情况

- 1.公司名称：贵州首黔资源开发有限公司
- 2.住所地：贵州省六盘水市盘州市鸡场坪乡

3.注册资本：120,000 万元

4.成立日期：2009 年 1 月 16 日

5.法定代表人：尹翔

6.主营业务：煤炭的开采、洗选加工和销售。

7.资源情况：首黔公司所属杨山煤矿负责实施纳木井田优质煤炭资源开发，保有煤炭资源储量 36,863 万吨，设计可采储量 23,581 万吨，煤种主要为焦煤、其次为瘦煤，煤质为低灰、低硫、中高发热量。杨山煤矿现有煤炭产能 30 万吨/年，杨山煤矿 120 万吨/年兼并重组项目于 2021 年取得省能源局核准，杨山煤矿 100 万吨/年露天开采项目于 2023 年取得省能源局核准。

8.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 86%股权，水钢集团持有 9%股权，贵州盘江电投发电有限公司持有 5 %股权。

9.财务状况：经审计，截至 2023 年末，首黔公司资产总额 180,318.51 万元，负债总额 119,722.49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 60,596.02 万元，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3,793.07 万元，营业利润-19,766.84 万元。

四、转让标的评估定价情况

根据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《首钢水城钢铁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持有的贵州首黔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%股权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》（华亚正信评报字（2023）第 A01-0035 号），以 2023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，首黔公司资产总额账面值为 180,884.81 万元，评估值为 242,039.08 万元，评估增值率为 33.81%；负债总额账面值与评估值相同，均为 118,146.53 万元；净资产账面值为 62,738.28 万元，评估值为 123,892.55 万元，评估增值率为 97.48%，首黔公司 9%股权对应评估值为 11,150.33 万元。

五、公开挂牌信息的主要内容

标的名称：贵州首黔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%股权

转让底价：11,150.33 万元

挂牌起始日期：2024 年 4 月 28 日

挂牌截止日期：2024 年 5 月 27 日

（一）转让标的基本情况

具体见本公告“三、转让标的基本情况”。

（二）转让方基本情况

具体见本公告“二、转让方基本情况”。

（三）转让相关的其他条件

1.交易方式

本次交易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方式挂牌转让。

2.交易价格

不低于首黔公司 9%股权对应评估值 11,150.33 万元。

3.交易税费

交易各方各自承担因履行股权交易事项而发生的相关费用、税费。国有资产交易业务服务费按照《北京产权交易所国有资产交易业务收费办法》规定执行。

4.交易保证金

意向受让方经资格确认后 3 个工作日内需交纳交易保证金 3,345 万元。

5.付款方式

成交结果确认后，交易保证金转为合同价款的一部分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支付除交易保证金外的剩余交易价款。

六、对公司的影响

1.首黔公司所属杨山煤矿煤炭资源丰富，具有煤质优良、可选性高等优势。公司收购首黔公司 9%股权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有利于公司做强做大煤炭主业，有利于强化公司对首黔公司的控股地位。

2.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。本次转让标的采用公开挂牌方式转让，如信息披露期满后，征集到其他意向受让方，公司存在未能成功摘牌的风险。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3.若收购成功，公司持有首黔公司股权比例将由 86%增加至 95%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5月15日